附件4：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专家选拔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职能：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选选拔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由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共同负责，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具体组织实施。专家选拔工作经费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申报、使用。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选拔管理办法〉〈攀枝花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选拔管理办法〉的通知》（攀委办发〔 201 9〕 19 号）。

3．资金支持条件、范围和支持方式：专家选拔工作经费主要用于第九批攀枝花市学术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选评审工作专家评审、会务、公示、资料印制和证书制作等。

4．资金分配原则：在规定的资金支付范围和支付标准内，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保障 2020 年市级专家选拔工作顺利开展。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开展专家评审工作，选拔第九批攀枝花市学术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选，培养造就我市各学科、专业领域的学术和技术领军人才，引领和带动我市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年6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向市政府呈报《关于 2020 年市级专家选拔工作经费的请示》（攀人社〔2020〕45 号）。7月，市财政局提出《关于 2020 年市级专家选拔工作经费的审核意见》，安排 2020 年市级专家选拔工作包干经费 13 万元。8月，《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人才专项经费及调整相关单位人才经费指标的通知》（攀财资社〔2020〕105号）下达了此专项经费。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2020 年市级专家选拔工作包干经费 13 万元。

2．资金到位。资金到位13万元。

3．资金使用。资金支出11.2423万元，其中劳务费6.96万元、会议费2.6582万元、印刷费0.3624万元、租车费0.24万元、购文具0.1217万元、登报公告费0.9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法合规，较预算节约1.7577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市人社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核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在规定的支付范围和支付标准内，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该项目主管部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执行依法合规，执行率86.46%。

（三）项目监管情况。该项目主管部门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并接受市财政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在专家评审和建议人选公示后，及时支付了该项工作产生的全部支出11.2423万元，其中劳务费6.96万元、会议费2.6582万元、印刷费0.3624万元、租车费0.24万元、购文具0.1217万元、登报公告费0.9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较预算节约1.7577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经专家评审，从447名符合条件的推荐人选中评选出第九批攀枝花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40人、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80人，进一步壮大了我市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

五、评价结论

该项目资金及时核拨到位，达到了对应的绩效目标，保障了我市人才工作顺利进行，促进了我市更好地发展。